文藝理論研究
Theoretical Studies in Literature and Art

Theoretical Studies in Literature and Art

Volume 38 | Number 5 Article 14

September 2018

Records of what he saw and heard of: the Principle and Methods in the Composition of Classical Chinese *Xiaoshuo*

Ning Luo

Follow this and additional works at: https://tsla.researchcommons.org/journal

Part of the Chinese Studies Commons

Recommended Citation

Luo, Ning. 2018. "Records of what he saw and heard of: the Principle and Methods in the Composition of Classical Chinese *Xiaoshuo*." *Theoretical Studies in Literature and Art* 38, (5): pp.118-131.
https://tsla.researchcommons.org/journal/vol38/iss5/14

This Research Article is brought to you for free and open access by Theoretical Studies in Literature and Art. It has been accepted for inclusion by an authorized editor of Theoretical Studies in Literature and Art.

记录见闻：中国文言小说写作的原则与方法

罗　宁

摘　要：文言小说是中国古代小说的主体，是不同于白话小说和西方小说、现代小说的一个文类。文言小说写作的基本原则和主要方法是记录见闻，而不是创作和虚构。文言小说的记录见闻的特性，从古代目录学著作的论述中，从小说的命名和成书过程中，从文言小说的序跋及古代学者论述中，都有大量的、明确的表述。现代以来由于受到西方小说观念的影响，将虚构、叙事、人物等现代写作的要素和标准引入，以此审视中国古代小说，造成对文言小说的遮蔽和误解。回到中国古代固有的小说观念，尊重文言小说记录见闻这一事实，重新建设中国文言小说史，是大有可为的。

关键词：中国文言小说；　记录；　见闻；　虚构

作者简介：罗宁，文学博士，西南交通大学人文学院教授，主要从事汉隋唐宋文学与文献研究。通讯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郫都区西南交通大学人文学院，邮政编码：611756。电子邮箱：luoning7788@139.com

Title: Records of What Is Seen and Heard of: the Principle and Methods in the Composition of Classical Chinese *Xiaoshuo*

Abstract: *Xiaoshuo* (lit. petty discourse) in classical Chinese, the predominant genre of *xiaoshuo* in ancient China, is different from vernacular *xiaoshuo* and western novel. Its major principle and methods are accounts of what is seen or heard of rather than mere conception or fiction. This feature finds clear expression in elaborations on ancient works about bibliography, in the naming of *xiaoshuo* per se, in the preface or postscript of *xiaoshuo*, and in the scholarly discussions of ancient China. In modern times, due to the influence of the Western conception of the novel, modern elements and strandards of writing such as fictionality, narrative and character are incorporated into the examination of ancient Chinese *xiaoshuo*, and therefore misunderstandings arise. It is important to return to the original concept of *xiaoshuo* and to respect the fact that *xiaoshuo* means accounts of what is seen and heard of so that the history of *xiaoshuo* in classical Chinese can be reconstructed.

Key words: classical Chinese *xiaoshuo* (*petty discourse*); record; account; fiction

Author: **Luo Ning**, Ph. D., is a professor at the School of Humanities, Southwest Jiaotong University. His research focuses on Chinese Literature from the Han to Song Dynasties. Address: School of Humanities, Southwest Jiaotong University, Pidu District, Chengdu 611756, Sichuan Province, China Email: luoning7788@139.com

中国文言小说有漫长的历史和众多的作品，从汉代到清代，从轶事到志怪，文言小说写作的基本原则和主要方法是记录见闻。[①] 记录，是强调小说的成书是记录（record，report），而不是虚构（invent）或创作（create）；见闻，是强调小说作品中的记载有来源和根据，是眼见和听闻而来，而不是想象（imagine）和杜撰（fabricate）的。记录见闻的写作原则和写作方法，是文言小说不同于古代白话小说、通俗小说以及来自西方的现代意义的小说的重要特质。现代学者对于文言小说这一特性认识不足，导致古代小说研究中长期存在着许多误区，如将古人记录而来的文字看作是“作者”有意识的创作和虚构，将小说中常见的指示见闻来源的文字看作是“故弄狡狯”等。文言小说在历史上的各个时期虽然存在着各种各样的差异，但记录见闻一直是历代作者普遍遵循的写作原则和写作方法。下面先从三个方面进行论述，最后谈谈今人对文言小说这一特性的忽略及其带来的问题，并对所谓“传奇小说”作些说明。

从古代目录学看小说记录见闻

《汉书·艺文志》小说家叙是中国最早对小说进行全面论述的文献，它“创造”出作为文类的小说，并赋予“小说”一词以正面的意义，揭开了中国古代小说的历史。而就在这篇文献里，已经蕴含着小说记录见闻的思想：

> 小说家者流，盖出于稗官。街谈巷语，道听涂说者之所造也。孔子曰：“虽小道，必有可观者焉，致远恐泥。”是以君子弗为也。然亦弗灭也。闾里小知者之所及，亦使缀而不忘。如或一言可采，此亦刍荛狂夫之议也。（班固 1745）

笔者曾经专文分析过这段文字的含义，并强调其在中国小说史上的重要意义，[②]这里不再重复，主要谈谈其中蕴含的小说记见闻的思想。街谈巷语、道听涂说，都是指流传于街巷间、道路边的乡野之人的言论。“造”，不是指创造或编造，而是至、致的意思，指所能了解和达到的状态。《孟子·离娄下》：“君子深造之以道，欲其自得之也。”赵岐注：“造，致也，言君子问学之法，欲深致极竟之，以知道意”。[③]“街谈巷语，道听涂说者之所造”，其实就是“君子深造”的反面，这样的东西本来是负面的、无价值的，如孔子所说，“道听而涂说，德之弃也”。[④]但是，这些言说也有其“可观”的一面，而且不会消失（“然亦弗灭”），于是有“闾里小知者”“缀而不忘”——闾巷中的下层士人将这些言说记录下来，使之不被遗忘。“缀”字的本意是缀联，[⑤]将分散零星的事物连缀在一起，这里指将零散的言说进行组织和记录。由以上分析可知，《汉志》认为小说即是对街谈巷语、道听涂说的记录。鲁迅早就指出：“然稗官者，职惟采集而非创作，‘街谈巷语’自生于民间，固非一谁某之所独造也”（7）。且不论先秦是否真有稗官做闾巷言论和传闻的采集和记录工作，[⑥]《汉志》小说观的影响无疑是巨大的，“采集”的思想，在后世小说的书名中即以“集”“搜”“摭”等字眼表现出来，如《集异记》《搜神记》《摭言》《搜采异闻录》等。另外值得指出的是，“缀”字也暗示（描述）了小说在体式上的一个特征，即一部小说作品应由多则条文组成，这就是桓谭所说的“小说家合丛残小语”，缀者，合也。反映在小说书名中，有“丛”“林”“苑”等字眼，如《桂苑丛谈》《语林》《说林》《异苑》等，表明多条文丛集是小说形式上的一个重要特征。

《隋书·经籍志》小说家叙在《汉志》基础上，进一步将小说与乐府采风诗的传统联系起来（小说的合法性由此而来），既然是采集四方的“街说巷语”，自然不是创作，而是记录。《隋志》“道听涂说，靡不毕纪”的“纪”（同记），取代了此前意义较为含混的“缀”字，更明确道出小说是记录而非创作的实质。《旧唐书·经籍志》在简述丙部（子部）各家时就说：“九曰小说家，以纪刍辞舆诵”（刘昫 1963）。简单明白。“纪”（记）而非“作”，是小说不同于诗歌的一个本质性的特征。

现存的唐宋时期的目录书没有各家的小叙，只有《崇文总目》释小说类曰：“《书》曰：狂夫之言，圣人择焉。又曰‘询于刍荛’，是小说之不可废也。古者惧下情之壅于上闻，故每岁孟春，以木铎徇于路，采其风谣而观之。至于俚言巷语，亦足取也。今特列而存之”（欧阳修 1893）。这是《隋志》《旧唐志》说法的沿袭。以采风诗比附搜集和记录小说，给后人提供了理解小说的思路，明人王同轨自序其小说《耳谈类增》云：“古昔帝王欲知闾阎风俗，细琐之事，故立稗官，而三公举谣，使者采风，爰酌人言以为政，登万里穷檐于殿陛曲旃之上，虑至深矣”。[⑦]就是以采风来理解稗官之记录小说的。

《郡斋读书志》和《直斋书录解题》尽管没有小说家叙，但从两书为一些小说所作的解题之中，可看出晁公武、陈振孙对小说的看法：

> 《遯斋闲览》：（陈正敏）**录其平昔所见闻**，分十门，为小说一篇。（晁公武 591）
>
> 《柳氏家学要錄》：（柳珵）**采其曾祖彦昭、祖芳、父冕家集所记累朝典章因革、时政得失，著此录**。小说之尤者也。（晁公武 571）
>
> 《老学庵笔记》：（陆游）生识前辈，年登耄期，**所记见闻**，殊可观也。（陈振孙 336）
>
> 《思远笔录》：（王）寓以靖康元年七月以礼部尚书入翰苑，**杂记当时闻见**，凡二十七条。（陈振孙 342）

第一例，“录平昔所见闻”“为小说”，即记录见闻为小说。第二例，柳珵采家族先辈所记各代“典章因革”和“时政得失”，录为一书。“小说之尤”是称赞其价值高，这是从史学角度来说的。第三例，《老学庵笔记》是陆游晚年追忆见闻而作。作者在晚年回忆平生所见所闻，记录而成小说，这在唐宋以来的小说写作中很常见，后文所举《洛阳搢绅旧闻记》《邵氏闻见录》《中吴纪闻》《石林燕语》等均是如此。第四例，专记一时之闻见。元人王恽的《玉堂嘉话》也是作者在翰苑时接触名公，后来“绀绎所记忆者”而成。不仅晁、陈二人对小说记见闻多有表述，官方的《中兴馆阁书目》说《酉阳杂俎》“志闻见谲怪”，[⑧]也是如此。可以说，小说记录见闻是宋人的共识。

在古代目录学集大成之作的《四库全书总目》中，“见闻”也是小说论述的关键词。其子部总序在逐一说明各家（自儒家、兵家至杂家、类书）之后，乃云：“稗官所述，其事末矣，用广见闻，愈于博弈，故次以小说家”（永瑢 769）。除去价值性评判“其事末矣”和“愈于博弈”外，事实性判断就是“用广见闻”——这是从小说的功用和接受

角度来说的。换句话说，正因为小说作者记录了见闻，小说读者才有广见闻的可能和结果。再看《四库全书总目》小说家序，前半是小说溯源，暂且不论，然后将小说分为杂事、异闻、琐语三类：

> 迹其流别，凡有三派，其一叙述杂事，其一记录异闻，其一缀辑琐语也。唐宋而后，作者弥繁。中闲诬谩失真，妖妄荧听者固为不少；然寓劝戒、广见闻、资考证者亦错出其中。班固称小说家流盖出于稗官，如淳注谓“王者欲知闾巷风俗，故立稗官，使称说之”，然则博采旁搜，是亦古制，固不必以冗杂废矣。今甄录其近雅驯者，以广见闻。（1182）

三类之中，琐语一类颇有可议之处，所收仅 5 部小说：《博物志》《述异记》《酉阳杂俎》《清异录》《续博物志》，远少于杂事的 86 部和异闻的 32 部。值得注意的是在三个类名前使用的动词：“叙述”“记录”“缀辑”。叙述在这里其实是记叙和陈述（故事）的意思，《四库全书总目》于此类之末，便径称“纪录杂事之书”（1204）。纪昀曾说：“**小说既述见闻，即属叙事，**不比戏场关目，随意装点”（盛时彦《〈姑妄听之〉跋》引；纪昀 469）。叙述杂事，就是记述杂事。“缀辑”表明搜集之意，《博物志》《续博物志》记载各种博物知识，《述异记》《清异录》多记零碎故事、新颖名物，《酉阳杂俎》兼二者而有之。在四库馆臣看来，这些琐语小说的内容是各种知识和故事的混杂，故称“缀辑”。从实际情况来看，《续博物志》454 则文字可以逐一考其来源，正是一部杂抄他书而成的小说。[9]《酉阳杂俎》也有大量抄书而来的内容。尽管琐语的这一门类设置不大恰当，但《四库全书总目》这里使用的“缀辑”一词，倒是指出很多小说来自于抄书这一事实。[10]“见闻”本来也可指所见之书，所以抄书而成小说也可算是一种记录见闻。

在《四库全书总目》小说作品的提要中，记录见闻也是经常出现的字眼。如《萍洲可谈》“**多述其父之所见闻**”（1197）；《高斋漫录》“上自朝廷典章，下及士大夫事迹，以至文评、诗话，诙谐、嘲笑之属，**随所见闻**，咸登记录”（1197）；《辍耕录》“**杂记闻见琐事**”（1204）；《睽车志》“皆纪鬼怪神异之事，为当时**耳目所见闻**者”（1213）；《癸未夏抄》“钞撮诸家说部，亦间**载其所见闻**”（1224）；《客途偶记》“述**明末所见闻**者二十五篇”（1225）；《觚賸》“皆记明末国初杂事，随所至之地，**录其见闻**”（1232）；《板桥杂记》“**追述见闻**”（1235）。而对于书中见闻不实和记录可疑者，《四库全书总目》则予以批评，如说《睽车志》“特摭拾既广，亦往往缘饰附会，有乖事实”（1213）；说《觚賸》“幽艳凄动，有唐人小说之遗。然往往点缀敷衍，以成佳话，不能尽核其实也”（1232）。“缘饰附会”以及“点缀敷衍”之类的写法，正因为背离了小说记见闻的基本写法和原则，所以受到批评。

四库的小说观，石昌渝总结得比较清楚：“其内涵是叙事散文，文言，篇幅短小，据见闻实录；其外延包括唐前的古小说，唐以后的笔记小说。按这个标准，背离实录原则的传奇小说基本上不叫‘小说’，白话的话本小说和长篇章回小说更不叫‘小说’了。”石昌渝将此一小说概念称为“传统目录学的‘小说’概念”，并认为这个概念“是有事实依据的”，“界说也是清楚的”（石昌渝 88）。石昌渝的总结和认识很准确，尤其是指出了“据见闻实录”的小说特性。不过，这种小说概念并不只是传统目录学的小说概念，而是整个古代的小说（文言）概念，小说记见闻是古人的普遍认识。

从书名和成书过程看小说记录见闻

书名是了解古代书籍编撰方式和书籍性质的一个重要途径。很多小说作品的名称清楚地反映了其书记录见闻的性质。

汉隋之间的小说书名，常有“记”“录”之类表示记录之意的字眼，也有“林”“苑”“薮”等表示多条丛集之意的字眼，但“见闻”尚无直观的呈现。大体说来，这一时期的小说出于抄书的较多，如《搜神记》和《世说新语》都是以抄书和分门为编撰方式的，而记录自己见闻的较少。《谈薮》《宋拾遗录》《宋齐语录》等大约是记见闻的，但书名上没有反映。

书名上出现“见”或“闻”，最早是盛唐时牛肃的《纪闻》和稍晚封演的《闻见记》（后改为《封氏闻见记》或《封氏见闻记》），两书所记多为初盛唐时事，而且在正文中明确说是自己或亲友的经历。如《纪闻》有一条记开元二十八年怀州民食土事，文末说“牛肃时在怀，亲遇之”（《太平广记》卷三百六十二《怀州民》引），又一条记开元二十九年牛肃之弟成见黑气异事（《太平广记》卷三百六十一《牛成》）。[11]《闻见记》记刑州内丘县有古碑称佛图澄姓“湿”，作者查古书无此记载，感觉是个“异闻”，“大历中，予因行县，憩于此寺，读碑见之。写寄陆长源，长源大喜，复书致谢”（赵贞信 77）。不同于此前很多小说因为是抄书摘编所以其内容涉及的时间可以上溯到很早，相对来说，以记见闻为主的小说，其内容涉及的人事距作者生活时代比较近。《纪闻》和《闻见记》将小说记录见闻的原则和方法通过书名明确下来，此后的小说作者便大量地用“见”和“闻”来命名自己的作品。以下略举一些：

唐代：《洽闻记》《闻奇录》《锦里新闻》《南楚新闻》《次柳氏旧闻》《玉泉子见闻真录》《皮氏见闻录》《王氏见闻录》《唐末见闻录》《纪闻谭》

宋代：《洛阳搢绅旧闻记》《涑水记闻》《邵氏闻见录》《邵氏闻见后录》《春渚纪闻》《松漠纪闻》《中吴纪闻》《南烬纪闻录》《靖康纪闻》《游宦纪闻》《曲洧旧闻》《家世旧

闻》《西塘集耆旧续闻》《月河所闻集》《闻见近录》《靖炎两朝见闻录》《北狩见闻录》《四朝闻见录》

元明：《佩韦斋辑闻》《东南记闻》《炎徼纪闻》《鹿樵纪闻》《西园闻见录》《奇见异闻笔坡丛脞》《玉剑尊闻》《见闻录》（徐岳）《见闻录》（陈继儒）《前闻记》《客座新闻》《见闻纪训》《金台纪闻》

清代：《红杏山房闻见随笔》《西陲闻见录》《竹溪见闻志》《拳匪闻见录》《郎潜纪闻》《咫闻录》《客舍偶闻》《皇华纪闻》《研堂见闻杂录》《春泉闻见录》《初月楼闻见录》《见闻琐录》《见见闻闻录》《张文襄幕府见闻》

这些小说不仅书名即表明其记录见闻的性质，自序中写到的成书经过也常常表现出这一点。以下举三例：

> 余未应举前，十数年中，多与洛城搢绅旧老善，为余说及唐梁已还五代间事，[……]迩来营丘，事有条贯，足病累月，终朝宴坐，无所用心。**追思曩昔　绅所说，及余亲所见闻**，得二十余事，因编次之，分为五卷。[……]斯皆搢绅所谈，因命之曰《洛阳搢绅旧闻记》。（张齐贤《洛阳搢绅旧闻记》自序；朱易安　第一编第二册147）

> 伯温以先君子之故，亲接前辈，与夫侍家庭，居乡党，游宦学，得前言往行为多。以畜其德则不敢当，而老景侵寻，偶负后死者之责，类之为书，曰《闻见录》。（邵伯温《闻见录》自序；朱易安　第二编第七册101）

> 明之幼尝逮事王父，每闻讲论乡之先进所以诲化当世者，未尝不注意高仰云。少长，从父党游，皆名人魁士。及又获识典刑于亲炙之人，乃从事于进取，虞庠鲁泮，余三十年，同舍亦多文人行士，揭德振华，咸有可纪。[……]窃尝端居而念焉，凡**畴昔饫闻而厌见者**，往往后辈所未喻。今年九十有二，西山之日已薄，恐其说之无传也，口授小子昱，俾抄其大端，藏之箧衍。（龚明之《中吴纪闻》自序；朱易安　第三编第七册167）

这三部小说，都是作者在晚年回顾生平所见闻，为保存前贤言行故事而记下的。这类小说与现代以来的回忆录有某种相似之处，颇有保存历史的用意。民国时刘禺生撰《世载堂杂忆》，“忆写从前所见所闻之事”（1），亦取其意。

与见闻相关的字眼“耳”和“听”等，也常常进入小说的书名。如唐代有《惊听录》，五代有《耳目记》，宋代有《贵耳集》，明代有《耳抄秘录》《耳新》《耳谈》《说听》《道听录》，清代有《耳书》《耳食录》《耳邮》《渠丘耳梦录》《道听途说》等。这里举光绪四年（1878 年）俞樾撰《耳邮》为例，看其自序成书之过程：

> 余吴下杜门，日长无事，遇有以近事告者，辄笔之于书，大率人事居多，其涉及鬼怪者，十之一二而已。[……]因耳闻者多，目见者少，故题曰《耳邮》，犹曰传闻云尔。（陈大康 150）

有来自自己的亲见亲闻，也有他人的见闻。将他人见闻或者所说的话记录下来，是小说的常见类型，这类小说常常以“谈”“话”“说”加上“记”“录”等字作为书名标示，有时还标出所听闻的来源。这种小说以唐代韦绚之作为最早——韦绚在夔州刺史刘禹锡门下问学，记其“日夕所话”而成《刘公嘉话录》，在剑南西川节度使李德裕幕下，记其谈“古今异事”而成《戎幕闲谈》。两部小说的自序对这一点交待得十分清楚：

> 蒙丈人（指刘禹锡）许措足侍立，解衣推食，晨昏与诸子起居，或因宴命坐，与语论，大抵根于教诱。而解释经史之暇，偶及国朝文人剧谈，卿相新语，异常梦话，若谐谑卜祝，童谣佳句。即席听之，退而默记，或染翰竹简，或簪笔书绅，其不暇记，因而遗忘者，不知其数，在掌中梵夹者，百存一焉。今悉依当时日夕所话而录之，不复编次，号曰《刘公嘉话录》。（陶敏 1424）
>
> 赞皇公博物好奇，尤善语古今异事。当镇蜀时，宾佐宣吐，亹亹不知倦焉。乃谓绚曰：“能题而纪之，亦足以资于闻见。”绚遂操觚录之，号为《戎幕闲谈》。（陶敏 926）

韦绚这两部小说的书名和自序，很好地揭示出小说记录见闻（尤其是来自他人的）的写作方法，《郡斋读书志》著录两书，说是“幼从学于禹锡，录其话言”（晁公武 569），“记德裕所谈”（565），也清楚明白。韦绚还有小说《佐谈》十卷，已佚，估计内容也多来自他人。明人毛晋跋《剧谈录》云：“唐人最拈弄小说，虽金紫大老，趋跄殿陛之余，使命一方，鞅掌簿书之暇，尽日有所记录，积久成编。李文饶、刘宾客尤兢兢耳”（毛晋 44）。李文饶是李德裕，刘宾客是刘禹锡。毛晋所说就是韦绚二书，虽然误将李、刘当作撰者，但他所说的唐人作小说的方法，“尽日有所记录，积久成编”，则是不错的。

与韦绚书大约同时的还有《常侍言旨》，柳珵记其伯父散骑常侍柳登所谈（言旨）；《尚书故实》又名《尚书谈录》，李绰记载张尚书（张彦远）谈论之语。[12]此后宋元明清皆有记录他人所谈而成书的小说。如《贾氏谈录》（贾黄中谈，张洎录），《杨文公谈苑》（杨亿谈，黄鉴、宋庠录），《丁晋公谈录》（丁谓谈，潘延之录），《王氏谈录》（王洙谈，王钦臣录），《孙公谈圃》（孙升谈，刘延世录），《都

公谭纂》(都穆谈,陆采录)等。从这些小说的自序中,可以清楚地看到成书过程,都是记录某人谈说而成。举三例:

> 宾护尚书河东张公,[……]绰避难圃田,寓居佛庙,秩有同于锥印,迹更甚于酒佣。叨遂迎尘,每容侍话。凡聆征引,必异寻常。足广后生,可贻好事。遂纂集尤异者,兼杂以诙谐十数节,作《尚书故实》云耳。(《尚书故实》序,陶敏 2277)

> 庚午岁,予衔命宋都,舍于怀信驿。左补阙贾黄中,丞相魏公之裔也,好古博学,善于谈论,每款接,常益所闻。公馆多暇,偶成编缀,凡二十九件,号曰《贾氏谈录》,贻诸好事者云尔。(《贾氏谈录》序,陶敏 3402)

> 绍圣之改元也,凡仕于元祐而贵显者,例皆窜贬湖南、岭表,相望而错趾,惟闽郡独孙公一人迁于临汀。四年夏五月,单车而至[……]。余时侍亲守官长汀县,窃从公游,闻公言,皆可以为后世法,亦足以见公平生所存之大节。于是退而笔之,集为三卷,命曰《孙公谈圃》。(《孙公谈圃》序;朱易安,第二编第一册 139)

不专记一人之谈,而广采众人之谈,则是更多小说成书的常态。表现于书名中仍是以谈、话标示。如唐代胡璩《谭宾录》,意为宾客谈论之记录;康骈《剧谈录》,也是取畅谈之意。宋代之《宾朋宴语》《茅亭客话》《友会谈丛》《延宾佳话》《台省因话录》《国老谈苑》《翰苑名谈》《秘阁闲谈》《师友谈记》《步里客谈》,元代之《玉堂嘉话》,明代之《东园客谈》《潞水客谈》,清代之《香饮楼宾谈》《茶余客话》,均从书名上显示出这一点。有的小说记众人之谈,其实就是记平生所闻所见之意,如《友会谈丛》是"每接缙绅先生,贡闱名辈,剧谈正论之暇,开樽抵掌之余,或引所闻,辄形记录";有的来源众多,在书中明示其每一事之来源,如《东园客谈》,"其书皆录名人嘉言懿行及近代闻见诸事,以据当时友朋所书辑之,故曰客谈。于每条下各标其名,凡钱维善、全思诚、陶宗仪、赵宣晋、夏文彦、夏颐、朱武、郭亨、邵焕、孙中晋、孙元铸、黄琦、费圜用、杨孙、李升、曾朴并道易,共十七人,多元之遗民也"(永瑢等 1218)。至于台省、翰苑、秘阁、玉堂等,则是标示见闻的主要来源场所。

显而易见的是,大部分小说并不是因(专门)记录他人谈话而作,而主要是个人闻见的记录(他人谈话也是一种见闻),包含有名人轶事,朝野趣闻,历史掌故,学问知识,异闻怪谈,风土人情,里巷传闻,以及个人的议论说理和感想情志等等。这些小说作品的名称,仍然喜欢用谈、话、语等为主要标识。如:

谈:《镫下闲谈》《闲谈录》《萍洲可谈》《席上腐谈》《霞外麈谈》《池上偶谈》《夜谭随录》《瓮牖余谈》《两山墨谈》

话:《因话录》《玉堂闲话》《野人闲话》《避暑录话》《道山清话》《谿山余话》《鸥陂渔话》《蒿庵闲话》《客窗闲话》

语:《石林燕语》《晁氏客语》《西溪丛语》《齐东野语》《乐郊私语》《北窗琐语》《敝帚轩賸语》《广东新语》《熙朝新语》

这些小说的自序也清楚地展现了记录见闻的成书过程,举三例:

> 《渑水谈》者,齐国王辟之将归渑水之上,治先人旧庐,与田夫樵叟闲燕而谈说也。[……]今且老矣,仕不出乎州县,身不脱乎饥寒,不得与闻朝廷之论、史官所书。闲接贤士大夫谈议,有可取者辄记之,久而得三百六十余事,私编之为十卷。(《渑水燕谈录》自序;朱易安　第二编第四册 5)

> 宣和五年,余既卜别馆于卞山之石林谷,稍远城市,不复更交世事,故人亲戚时时相过。周旋嵁岩之下,无与为娱,纵谈所及,多故实旧闻,或古今嘉言善行,皆少日所传于长老名流,及出入中朝、身所践更者;下至田夫野老之言,与夫滑稽谐谑之辞,时以抵掌一笑。穷谷无事,偶遇笔札,随辄书之。建炎二年,避乱缯云而归,[……]而余亦老矣。涉罹变故,志意销隳,平日所见闻,日以废忘,因令栋裒集为十卷,以《石林燕语》名之。(《石林燕语》自序;朱易安　第二编第十册 5)

> 昔人以笔札为文章之唾余,余谓小说家亦文章之唾余也,上可以纪朝廷之故实,下可以采草野之新闻,即以备遗忘,又以资谭柄耳。余自弱冠后,便出门负米,历楚豫浙闽齐鲁燕赵之间,或出或处,垂五十年,既未读万卷书,亦未尝行万里路。然所闻所见,日积日多。乡居少事,抑郁无聊,惟恐失之,自为笺记,以所居履园名曰《丛话》。虽遣愁索笑之笔,而亦《齐谐》《世说》之流亚也。(《履园丛话》自序;钱泳 1)

从前两例自序所言可见,其书也如《洛阳搢绅旧闻记》《邵氏闻见录》《中吴纪闻》一样,为晚年回忆"**平日所见闻**"所作。钱泳更在自序中谈到小说家作品的内容("上可以纪朝廷之故实,下可以采草野之新闻")和功用("即以备遗忘,又以资谭柄"),而其书也是将五十年来"所闻所见"写出而成。三个自序都强调了见闻来源之广泛,这也是多数小说写作的常态。

小说书名中还喜欢用笔录、笔谈、笔记，大概因为它们都直接表示了用笔记录的意思。三者之中笔录之名最早，始自北宋《王沂公笔录》（《王文正公笔录》）和《东轩笔录》。笔谈始自《梦溪笔谈》，沈括自序云："予退处林下，深居绝过从。思平日与客言者，时纪一事于笔，则若有所晤言，萧然移日，所与谈者唯笔砚而已，谓之《笔谈》"（1）。意谓以笔砚记录平日与宾客交谈之事，正如相对晤谈一样，故名笔谈。清代许仲元的《三异笔谈》得名又有所不同，自序云："道光丁亥（1827）余罢官，羁栖武林柳泉太守郡斋，客来闲话，苦气弱不能剧谈，乃以笔代舌。自夏徂秋，积成卷帙。熙朝掌故，则询之柳泉；往代轶闻，则证之子寿"。[13]则是将自己所知之事，求证于朋友之后，笔记而成。不过笼统地说，笔谈和笔录也差不多，仍不离记见闻的事实。至于笔记，过去一般认为始于宋祁《笔记》，但此书《郡斋读书志》称《景文笔录》，恐怕才是原名，[14]否则以宋祁的影响，不至于整个北宋都无人继踵其书。可以对比的是欧阳修写了《诗话》（后来称《六一诗话》或《欧公诗话》），很快就有刘攽的《中山诗话》和司马光的《温公诗话》。最早以笔记命名的小说可能是《仇池笔记》，约出现于北宋末，大概因为借了苏轼的名义，对后来小说命名颇有影响，于是《老学庵笔记》《芥隐笔记》《芦浦笔记》《密斋笔记》纷纷而出，使笔记成为此后小说最常见的命名之一。

桓谭说："若其小说家合丛残小语，近取譬论，以作短书，治身理家，有可观之辞。"[15]小说的体式特征之一是多条文的汇集，这也是它区别于单篇文章和传记的重要标志。六朝已有以"林""苑"为名的《语林》《笑林》《说林》《异苑》《笑苑》等小说，唐代开始又有以"丛"命名者，丛，聚也。[16]唐有《桂苑丛谈》，宋有《铁围山丛谈》《后山谈丛》《西溪丛语》《东园丛说》《萤雪丛说》，元明有《庶斋老学丛谈》《委巷丛谈》《玉堂丛语》《四友斋丛说》，清有《尾蔗丛谈》《浪迹丛谈》《听雨丛谈》《妙香室丛话》《履园丛话》等。胡应麟分小说为六家，便有"丛谈"一类，所举为《容斋随笔》《梦溪笔谈》《东谷所见》《道山清话》四种宋人小说，虽然书名中没有出现"丛"字，但无一例外都是多条文丛集的小说专书。"丛谈"二字很好地揭示了宋人小说丛脞和记谈（见闻）的特点。胡应麟的小说六家还有"杂录"一类，所举为《世说新语》《语林》《北梦琐言》《因话录》，皆是六朝和唐代小说。唐宋小说固然有所不同，但它们都是记录见闻而成，在这一基本的写作原则和方法上，丛谈与杂录并无根本差异，胡应麟也说"丛谈、杂录二类最易相紊"，大约他认为晋唐小说主要是叙逸事，而宋人小说内容更驳杂，故作区分。今天看来，二者都可归于轶事小说。

从古代小说序跋看小说记录见闻

上节以书名为切入点，重点分析了书名中有见、闻、以及谈、话、语、丛等字眼的小说的成书情况，同时由其自序揭示其记录见闻的写作方法。毫无疑问，书名中有明显标示的作品只是小说中的一部分，其他小说作品的写作原则和方法又是如何的呢？我们同样可以通过作者自序和他人序跋来作分析。

志怪小说，今人常以虚构、幻想视之，不自觉地将其内容看成是作者有意识的创作，进而探求作者的立意、匠心之类。其实这些小说的作者反复地申明——书中故事是记录，并不是创作。[17]志怪小说的早期代表《搜神记》便是如此，该书大部分内容是从前代书籍中搜集而来的[18]，干宝自序就引出了记录见闻的话题。该序前半段讲"**闻见之难，由来尚矣**"，国史尚且不能做到"无失实"（为自己书中的"虚错"作解释），接下来说到本书：

> 今之所集，设有承于前载者，则非余之罪也。若使采访近世之事，苟有虚错，愿与先贤前儒分其讥谤。及其著述，亦足以发明神道之不诬也。群言百家，不可胜览；耳目所受，不可胜载。亦粗取足以演八略之旨，成其微说而已。（1）

集指搜集、汇集，《搜神记》就是此前神怪故事的汇集。"设有承于前载者"，怀疑是"设有承误于前载者"，脱"误"字，意思是抄录过去的书（"群言百家"）如有错误，则"非余之罪"。采访近世之事，来自"先贤前儒"，他们说的如有"虚错"，不能都算在我头上。这说到了《搜神记》内容的两个来源，一是抄录以前的书（"群言百家"），一是采访前辈先贤（"耳目所受"），都可以说是来自见闻。来自前代书籍，称作"见"也未尝不可，"采访近世之事"更是见闻所得。不过应指出的是，在古代小说写作中，专意采访搜集故事的，像孙光宪那样三十多年对"咸京故事""专于博访"而写成《北梦琐言》二十卷，或者如洪迈那样四处搜集、"贪多务得"写成《夷坚志》四百二十卷的，并不多见，大多作者只是就个人见闻所知而记录成书，态度较为轻松随意。

唐宋以后志怪小说的序跋和当时人的评论也常常提到见闻。唐代《独异志》自序云："自开辟以来迄于今世之经籍，□□耳目可见闻，神仙鬼怪，并所摭录"（陶敏 1774）。五代《录异记》自序云："聊因暇辰，偶为集录。或征于闻见，或采诸方册"（陶敏 2930）。北宋《括异志》，晁公武说是"推变怪之理，参见闻之异"（晁公武 556）。《祖异志》，晁公武说是"记近时诡闻异见"（557）。《搜神祕览》章炳文自序说："予因暇日，苟目有所见，不忘于心，耳有所闻，必诵于口。稽灵即冥，搜神纂异，遇事直笔，随而记之。"南宋《投辖录》，王明清自序说，少年嗜读家藏志怪书，后又有"以新奇事相告语者"，后记忆而"笔之简编"。

至于《夷坚志》，现存有多编，洪迈自序各有侧重，支志庚序说自己“每闻客语，登辄纪录，或在酒间不暇，则以翼旦追书之，仍亟示其人，必使始末无差戾乃止。既所闻不失亡，而信可传”（洪迈 1135），足见其记录之勤奋与认真。金代《续夷坚志》，元人石岩作跋云：“《续夷坚志》乃遗山先生当中原陆沉之时，皆耳闻目见之事”（元好问 99）。明代《西樵野记》，侯甸自序云：“余少尝从侍枝山（祝允明）、南濠（都穆）二先生门下，其清谈怪语，听之靡靡不倦。余故凡得于见闻者辄随笔录之。”清代《聊斋志异》，今人尤喜讨论其虚构和命意，其实蒲松龄自序就说：“才非干宝，雅爱搜神；情类黄州，喜人谈鬼。闻则命笔，遂以成编。久之，四方同人又以邮筒相寄，因而物以好聚，所积益伙。”蒲松龄的朋友唐梦赉作序，说得更清楚：“留仙蒲子”“凡所见闻，辄为笔记”（丁锡根 138）。也是搜集和记录故事。蒲松龄为搜集故事以荼茗招待路人的传说，也正说明他的写作不是现代意义的小说创作，而是传统意义的记见闻。至于蒲松龄的粉饰加工，或者采用“传奇法”，是另一问题，也并未打破记录见闻这一基本的写作原则。

纪昀对小说问题有自觉的思考，其《阅微草堂笔记》为五部小说构成，每书自序都谈到记录见闻的话题：

> 《滦阳消夏录》自序：昼长无事，追录见闻，忆及即书，都无体例。小说稗官，知无关于著述，街谈巷议，或有益于劝惩。（纪昀 1）
>
> 《如是我闻》自序：曩撰《滦阳消夏录》属草未定，遽为书肆所窃刊，非所愿也。然博雅君子，或不以为纰缪，且有以新续告者。因补缀旧闻，又成四卷。（纪昀 122）
>
> 《槐西杂志》自序：旧有《滦阳消夏录》《如是我闻》二书，为书肆所刊刻。缘是友朋聚集，多以异闻相告，因置一册于是地，遇轮直则忆而杂书之，非轮直之日则已。其不能尽忆则亦已。岁月驎寻，不觉又得四卷。孙树馨录为一帙，题曰《槐西杂志》，其体例，则犹之前二书耳。（纪昀 227）
>
> 《姑妄听之》自序：今老矣，无复当年之意兴，惟时拈纸墨，追录旧闻，姑以消遣岁月而已。故已成《滦阳消夏录》等三书，复有此集。[……]以多得诸传闻也，遂采《庄子》之语，名曰《姑妄听之》。（纪昀 356）
>
> 《滦阳续录》自序：景薄桑榆，精神日减，无复著书之志，惟时作杂记，聊以消闲。《滦阳消夏录》等四种，皆弄笔遣日者也。年来并此懒为，或时有异闻，偶题片纸；或忽忆旧事，拟补前编，又率不甚收拾，如云烟之过眼，故久未成书。今岁五月，扈从滦阳，退直之余，昼长多暇，乃连缀成书，命曰《滦阳续录》。（纪昀 470）

“追录见闻”“追录旧闻”等，对成书都说得很明白。“补缀旧闻”“连缀成书”的“缀”字，让人想起《汉志》的“缀而不忘”，也说明小说成书是由众多条文而成。纪昀的五种书名中有“闻”“录”“志”（同记），也反映出记录见闻的写作原则和方法。纪昀弟子盛时彦作《阅微草堂笔记》序说：“（先生）退食之余，惟耽怀典籍，老而懒于考索，乃采掇异闻，时作笔记。”书中内容，正是“采掇异闻”而来。纪昀和盛时彦的序，是在《聊斋志异》之后对传统（正统）的小说写法的强调，并对晚清小说产生了较大的影响。如晚清汪俭说俞鸿渐“于近世小说家，独推纪晓岚宗伯《阅微草堂五种》”，而俞鸿渐撰小说《印雪轩随笔》，自序说其写作方式便是“取生平所闻见，拉杂记之”（陈大康 16）。雪坡于同治八年（1869 年）写成《旅居笔记》，其自序云：“旅居鲜事，**时撰小说以自娱。追录旧闻**，中无寄托”（陈大康 63）。其撰小说的方法，和纪昀的“追录见闻”“追录旧闻”为小说并无二致。

顺便指出，纪昀称采取《庄子》的说法而取书名为“姑妄听之”，事实上《庄子·齐物论》的原文是“予尝为女妄言之，女以妄听之”（郭庆藩 100），并没有“姑”字。姑妄言之、姑妄听之的说法来自叶梦得《避暑录话》所记苏轼语：“子瞻在黄州及岭表，每旦起，不招客相与语，则必出而访客。所与游者亦不尽择，各随其人高下，谈谐放荡，不复为畛畦。有不能谈者，则强之说鬼，或辞无有，则曰‘**姑妄言之**’。于是闻者无不绝倒，皆尽欢而后去”（朱易安，第二编第十册 227）。明代胡应麟曾抄撮古代志怪小说成《百家异苑》一书，其序也提到此语：“昔苏子瞻好语怪，客不能，则使妄言之。庄周曰：**余姑以妄言之，而汝姑妄听之**。知庄氏之旨，则知苏氏之旨，知苏氏之旨，则知余类次之旨矣。”[19]便将自己编书的宗旨追溯到苏轼、庄子。蒲松龄在《聊斋志异》自序中说“情类黄州”，袁枚《新齐谐》自序说“乃广采游心骇耳之事，妄言妄听，记而存之”，[20]均是用这个典故。纪昀更是以《姑妄听之》作为书名。妄言妄听虽然承认志怪小说有失实的问题，甚至从“游心骇耳”的角度对虚妄之事予以欣赏，但这并没有完全改变小说记录见闻的原则。

晚清俞樾在其志怪小说《右台仙馆笔记》自序中也专门说到：“《笔记》者，杂记平时所见所闻，盖《搜神》《述异》之类；不足，则又征之于人。”序后附《征求异闻启》并小诗二首，说“书生结习，未能尽忘，姑记旧闻，以销暇日。而所闻所见，必由集腋而成；予取予求，窃有乞邻之意”，希望“儒林丈人、高斋学士，各举怪怪奇奇之事”（俞樾 1）寄来。如果志怪小说可以虚构杜撰，俞樾何必如此麻烦，坐在书斋中凭空杜撰，岂不更加方便？光绪十六年（1890 年），龚寿图撰志怪小说《南京随笔》，仍以见闻为准，并不编造故事。其书自序说：

> 偶读《酉阳杂俎》及《阅微草堂》《聊斋志异》诸书，见所纪奇奇怪怪，觉暗室风生，灯光如豆。细思幽冥之事，难必其无，善福祸淫，诸书俱载。在金陵寓斋，暇无所事，因取笔就生平之所闻见，拉杂书之，日三五则。有人来谈因果，亦谨志之。不意成帙，因命之曰《南京随笔》。（陈大康 1483）

此书稿未刊，光绪三十六年（1908 年）其子龚鸿揆将它登载于《月月小说》上，改题《蛾述轩随笔》，此时西方小说观念已经进入中国，但龚鸿揆的题识还是说："是编为先资政公寓金陵时就生平所闻见者，摭实录纪，日积成帙"（陈大康 1483），仍然持有传统的小说观，以小说为见闻的记录。

志怪小说是记录见闻而来，轶事小说更是如此。现存唐前轶事小说罕有自序留存，能见到的最早的是唐代《隋唐嘉话》的序："余自髫丱之年，便**多闻往说**，不足备之大典，故系之小说之末"（刘餗 1）。可见是据见闻写成。本来此书不载怪异之事，但因有画工解奉先死后变牛一事，序中还专门作了解释："释教推报应之理，余尝存而不论。若解奉先之事，何其明著。友人天水赵良玉睹而告余，故书以记异"（1）。这样郑重其事地予以说明，是要强调故事并非虚构和编造。唐代最重要的小说自序是《国史补》的，云：

> 《公羊传》曰："所见异辞，所闻异辞。"未有不**因见闻而备故实**者。昔刘餗集小说，涉南北朝至开元，著为《传记》。予自开元至长庆撰《国史补》，虑史氏或阙则补之意，续《传记》而有不为。言报应，叙鬼神，征梦卜，近帷箔，悉去之；**纪事实，探物理，辨疑惑，示劝戒，采风俗，助谈笑**，则书之。仍分为三卷。（陶敏 800）

此段文字可分四段。第一段引出《公羊传》之说（隐公元年、桓公二年、哀公十四年），强调故实（故事）都由见闻而来，换句话说，记录见闻而得故事。第二段，刘餗汇集小说故事而成《传记》（即《隋唐嘉话》）。第三段，作者接续刘作，记开元至长庆间的故事（见闻）而成《国史补》，也有补史之意。第四段讲本书内容，"言报应"等四方面的内容不书，"纪事实"等六种则书之。前四种可称为志怪，后六种可称为轶事，二者相合，大致就是古代文言小说常见的内容。《公羊传》"传闻异辞"的说法，也从此进入小说话语。如纪昀说："所见异词，所闻异词，所传闻异词，鲁史且然，况稗官小说"（纪昀 557）。清代许秋垞《闻见异辞》和刘体仁《异辞录》，更以此取名。

下面举一些轶事小说的序跋（片段），都说到书中内容是对见闻和往事的记录：

> （唐）陈翰《卓异记》自序：随所闻见，杂载其事。
>
> （宋）姚宽《西溪丛语》自序：予以生平父兄师友相与谈说，履历见闻，疑误考证，积而渐富，有足采者，因缀缉成篇，目为《丛语》。
>
> （宋）吴处厚《青箱杂记》自序：余自筮仕，未尝废书，又喜访问，故闻见不觉滋多，况复遇事裁量，动成品藻，亦辄纪录，以为警劝。
>
> （宋）张贵谟《清波杂志》序：纪前言往行及耳目所接。
>
> （明）曹安《谰言长语》题记：予少游乡塾，见先生嘉言善行，即笔于楮，或于载籍中间见异人异事，亦录之。
>
> （明）黄瑜《双槐岁钞》自序：每遇所见所闻暨所传闻，大而缥缃之所记，小而刍荛之所谈，辄即钞录。
>
> （明）陆从平《皇明世说新语》序：每于耳目所逮，凡名公巨卿，嘉言懿行，或方外吊诡之谈，荒逖瓌傀之迹，可以观风考德，哀思大畜者，有见必录，有闻必书。

综上可知，无论志怪还是轶事，序跋里常谈的都是对见闻的记录。换句话说，无论何种小说，记录见闻都是基本的写作方法。晚唐卢肇先撰有轶事小说《史录》，又撰志怪小说《逸史》，后书自序云："卢子既作《史录》毕，**乃集闻见之异者**，目为《逸史》焉。其间神化（仙）交化、幽冥感通、前定升沉、先见祸福，皆摭其实、补其缺而已"。两部小说都是"集闻见"，志怪不过是"闻见之异"罢了。"摭其实、补其缺"，同样适用于两部小说——采摭信实的传闻，补史（或神仙传记及前代志怪小说）之未备。南宋初叶梦得《避暑录话》曾说："士大夫作小说，杂记所闻见"（朱易安，第二编第十册 264），真是一语中的。

值得强调的是，小说作者不但以记录见闻为其写作的原则和方法，有的作者甚至特别强调其书的征实。这里举《次柳氏旧闻》略作说明。李德裕在自序里详细叙述了此书内容的来源：大和八年（834 年）秋八月乙酉，唐文宗问宰相王涯等关于高力士的事情。王涯奏，上元中史官柳芳得罪，贬官黔中，路经巫州见到高力士，高力士因为柳曾为史官，对他说了一些宫禁中事，柳芳据此写成《问高力士》（类似今天的记者采访记录）。唐文宗命寻访此书，王涯等找到柳芳孙子柳璟，他说，柳芳写《唐历》时曾将《问高力士》中的相关内容采入，"其余或秘不敢宣，或奇怪、非编录所宜及者"，现在原书已经亡失了。李德裕然后说道，"臣德裕亡父先臣，与芳子吏部郎中冕，贞元初俱为尚书郎。后谪官，亦俱东出。道相与语，遂及高力

士之说，且曰：‘彼皆目睹，非出传闻，信而有征，可为实录。’先臣每为臣言之”（陶敏 1006）。于是据回忆写出十七则故事，编成一书。按照李德裕自述，这十七事是辗转得来的，故事讲述人的线索是：高力士→柳芳→柳冕→李吉甫（李德裕父）→李德裕。正因为如此，此书取名《次柳氏旧闻》，意思是编次柳芳听说和记录的旧闻。尽管书中涉及神怪的故事有五则，自序还是强调这些故事“非出传闻，信而有征，可为实录”。今人见到小说记神怪故事，常以为是古人虚构，其实古人（尤其是宋代以前）在一般情况下对神怪之事多是信其实有的。正如鲁迅所说：“当时以为幽明虽殊途，而人鬼乃皆实有，故其叙述异事，与记载人间常事，自视固无诚妄之别矣”（29）。《次柳氏旧闻》第一条记唐肃宗出生异事。玄宗在东宫时被太平公主监视，元献皇后（杨氏）怀孕，“玄宗惧太平，欲令服药除之”。张说侍读进宫，带了去胎药。但玄宗三次煮药都被金甲神人打翻药鼎，不得已乃止。张说认为是天命。杨氏思食酸，玄宗告诉张说，张说献以木瓜。杨氏后来生下了肃宗。在叙述完这件事之后李德裕说：“芳本张说所引，说尝自陈述，与力士词协也”（陶敏 1006）。意思是柳芳是张说引荐的，张说曾对柳芳说过此事，和高力士的说法一致。玄宗煮药梦神人覆鼎、生下肃宗之事，《旧唐书·元献皇后传》也有记载，而《旧唐书》这篇传记来自经过柳芳之手的唐国史，换句话说，很可能就是柳芳把这件从张说和高力士那里听来的事情写进国史的。同时也可说明，李德裕并没有虚构这个“志怪”故事，这确实是辗转得自高力士和柳芳“旧闻”。此书第九条记肃宗吴皇后生代宗事，第十条记代宗诞三日、玄宗相见事，两条文末均有“吴凑尝言于先臣，与力士说亦同”的话。[20]吴凑是吴皇后的弟弟，他曾对李吉甫（先臣）讲过这两件事，正和高力士所说相同。也就是说，李吉甫曾确认过此事的可靠性，将自己从柳冕和吴凑两处听来的故事进行了印证和综合，然后告诉李德裕，李德裕再写出这两个故事。

在古代小说写作中，像《次柳氏旧闻》这样强调书中内容之可靠征实者还有很多。如《开天传信记》自序说“搜求遗逸，传于必信”（陶敏 2246），而且书名即是此意。又如清代《三冈识略》在书前凡例中，有“事虽细微，各有依据，不敢妄为称述”，“凡系风闻、未经目见者，必书某人说”二则（董含 4）。小说中常见记载某事据某人说，不能认为是作者的“故弄狡狯”。但也要注意，记录见闻，来源清楚，并不保证所记事件便真实可信。见闻之不完全可靠，《搜神记》序即已表达过，后来的作者和批评者从正反两方面也常常提到。如洪迈说：“稗官小说家言不必信，固也。信以传信，疑以传疑，自《春秋》三传则有之矣。[……]《夷坚》诸志皆得之传闻，苟以其说至，斯受之而已矣”（洪迈 967）。承认自己的《夷坚志》存在不实之处（但也要注意，传闻不实并非是有意虚构）。批评者如北宋沈括，他曾在《梦溪笔谈》中辩论李白写《蜀道难》的两种说法，“前史”（《新唐书·严武传》）记李白作《蜀道难》是因为严武为剑南节度使时放肆不法，而《本事诗》又记李白初至京师见贺知章出《蜀道难》，二者所记时间相去甚远。沈括总结说：“盖小说所记，各得于一时见闻，本末不相知，率多舛误，皆此文之类。李白集中称‘刺章仇兼琼’，与《唐书》所载不同，此《唐书》误也”（34）。沈括将《新唐书》和《本事诗》都称作小说，似乎难以理解，其实《新唐书》采用的是《云溪友议》的说法，故在此以小说称之，并批评它“率多舛误”。（但同时也可看出，“小说所记，各得于一时见闻”是被看作一种常识的。）四库提要对小说失实的批评很多，如说《山居新语》“其书皆记所见闻，多参以神怪之事，盖小说家言”（永瑢等 1203），称赞《次柳氏旧闻》的同时，又对它“皆涉神怪”稍有不满，但又认为小说家言即是如此。四库提要在评明代志怪小说《耳谈》时，甚至引陶冶序的话“事不必尽核，理不必尽合，文不必尽讳”，称这是“小说家之定评”（1231）。此外，还有一些小说作者和论者以寓言、寄托等作为小说记载失实的解释和藉口。但总体来说，这些并不能改变小说记录见闻的本质。对于小说记录的失实，陈尚君论范摅《云溪友议》时有一段话，可称得上是一种“了解之同情”：“如同今日之娱乐记者或小道传播者一样，范摅只是认真记录者，他的记录真伪杂糅，事实与虚构并存。[……]范摅一生未仕，行走下层，认真采辑记录，能力也不足以考清事实，恰好完成记录传闻原貌的责任”（57）。而陈尚君同时也提到《大唐新语》《谭宾录》《北梦琐言》《次柳氏旧闻》《因话录》《松窗杂录》等内容较为信实的小说。如果要说古代文言小说大部分是有意识的虚构之作，古代的作者们和论者们一定不会同意。

民国时期，现代小说写作已经成为主流，但传统文言小说的写作仍未断绝，且不说《花随人圣庵摭忆》《一士类稿》《小奢摩馆脞录》《新语林》等轶事小说，志怪作品仍然沿袭传统的记见闻的写法。如《养和轩笔记》，“见有遗闻轶事，辄取片纸书之[……]益以身世所经、见闻所及，与夫名家记载、报纸流传”；《蒐丽园随笔》，“爰将亲所见闻及本身所历之因果事实、善恶报应，据实以书”；《柘园野语》，“睹诸目，闻诸耳，写诸楮，不斧斤经营，不烟云渲染，不海市蜃楼”；《客窗消闲录》，“或采之笔录，或得诸耳闻”；《古春草堂笔记》，“举囊昔见闻所及，盘错所经，援笔而为之记。叙事必归于真实，论人勿失其本来”；《惜荫轩随笔》，“将素所闻见及世所传述者随时拉杂记之，皆属真情实事，可以信而有征；非同空中楼阁，但图炫异矜奇”。[21]直到 1946 年锺叔河写小说还是这个路子和方法：当时初中毕业的他将自己听长辈讲述的 35 则故事记为一书。有序云：“予喜闻奇怪之事，而乐其荒诞不经。夏扇冬炉，父老聚谈所闻所见可喜可愕之事，予辄挤坐其旁，欣欣然不肯或去。时日既久，颇多积累，惧失记忆，乃于课暇中择其雅驯者述之。方丈小室，足不出户，惟尘窗老蛛，蠕蠕

网际，一似为予伴侣者。既成此卷，乃弁数言，且命以名。民国丙戌夏六月下澣之七日”(2)。民国时期现代小说已经兴起，普通人的小说观也发生了天翻地覆的变化，但是文言小说的基本的写作原则和方法仍然延续着，足见其生命力之强大。时至今日，网络上流传的《世说》体的《学林广记》等，也可算文言小说之后裔。

余　论

记录见闻是中国文言小说基本的写作原则和写作方法，从古代目录学到古代小说作品的序跋，从古人对小说作品的具体评论到对小说的一般性的论述，都能清楚地看出这一点。但是，长期以来中国小说史学界由于受到西方和现代小说观念的影响，要么是对文言小说记录见闻这一特点注意不够，要么是在“传奇小说”的视野下将记录见闻作为笔记小说的一般性特点，并给以较低的评价。

中国古代的小说按语体可分为文言和白话两类，两类各自发展，各有渊源和流变。在中国古代，文言小说是小说的主流，这可从四个方面来说明。一，从时间上来说，文言小说渊源于汉代，直至明清，代有写作，至民国始衰落。白话小说起于唐宋说话及其记录文本（现存文本主要是宋元时期的），流行于晚明和清代，民国后则与现代小说合流。文言小说的起源早于白话小说，流行时间长于白话小说。二，从数量上来说，文言小说多于白话小说。据《中国古代小说总目》，1912 年以前的文言小说 2904 种，白话小说 1251 种。据《中国古代小说总目提要》，文言小说 2192 种，白话小说 1389 种。[23]而且，大部分白话小说产生于晚清最后二十年。三，从地位上来说，白话小说一直低于文言小说，常受到歧视和贬低。历代公私目录一般不收录白话小说，文人偶然写作，经常不署其真名。文言小说则刚好相反，宋以后文人圈里一直有写小说的风气，且多署真名。四，从古人小说观上来看，在晚清（光绪）以前人们说到小说，主要指文言小说。大约在 1895 年以后，白话小说地位陡然提升，尤其是在梁启超 1902 年提倡“新小说”之后，人们提到小说时才偏指白话小说，开始以白话小说为小说之主流和正宗。

晚清民国以来，注重人物、故事、虚构等要素的西方小说及其观念进入中国，由于白话小说与西方小说更为接近，加上其他政治和历史的原因，如提倡白话文和通俗文学，希望借小说来救国存亡和改造民族等，白话小说地位迅速提升，[24]逐渐被看作中国古代小说的正宗和发展顶峰。在现代小说观念的影响下，“传奇小说”也被发现和“制造”出来，[25]被看作文言小说的巅峰。在进化论思想（以及中古——近世的历史观）的影响下，白话小说被看成小说史的逻辑终点。于是，六朝志怪→唐传奇→宋元话本→明清章回这样一个中国小说史，也随之建立起来了。由于将文言小说看作是和白话小说、现代小说相类似的事物，研究者常常自觉或不自觉地以人物、故事、环境、虚构等要素去看待和要求文言小说。如吴礼权论“笔记小说”，“与其他文言小说、白话小说一样，也需要刻画人物性格、塑造人物形象、讲究情节结构、重视语言运用等”(3)，谈到《庚巳编》时说，“故作‘闻之某某’、‘出在某年’等语，以耸众听，以求人信，盖亦志怪派笔记小说之故伎耳!”(197)。很多学者在分析论述“笔记小说”作品时，不考虑小说记见闻这一性质（或考虑不足），不注意其书中的内容来源原本很复杂，或所记之事已经过多次转述和变异，或从前代书籍抄写，或凭记忆概述，而简单地将全书视为作者一人之创作，进而探求其写作主旨、艺术特征云云。在古代小说研究中，常常看到这样的表述：作品表达了作者什么样的主旨（思想），表现出作者什么样的写作技艺，塑造了什么样的人物形象，等等，其理论预设便是将小说看成创作而非记录。早在 1940 年代范宁就指出：“所谓‘笔记小说’不仅没有‘人物性格描写’，连‘故事’的影子也捉摸不着的。把小说看做故事人物的有机组合，还可以说我们的思想欧化了”(37)。俞平伯也说：“我们用今日所谓小说之标准去衡量古之小说，而发现种种的有趣的龃龉，这倒是当然的现象。若古人能预知我们的标准，处处合式，这才是真的奇异呢。”[26]可我们现在的很多研究，正是把古人记录见闻的写作当作现代小说的创作来看待和研究的!

学界对于文言小说记录见闻的特性也有所认识。如浦江清说：“在文言文学里，小说指零碎的杂记的或杂志的小书，其大部分的意旨是核实的”(192)。尤其是在谈笔记小说时，学者们也有较好的认识，如苗壮谈笔记小说的特点，有“基于耳闻目睹的现实性”(6)。谭帆、王庆华认为：“‘笔记体小说’多表现为‘据见闻实录’的记述姿态和写作原则。”[27]不过，将记录见闻这一写作原则限定在“笔记小说”上，不够准确。实际上，这是几乎所有的古代文言小说的基本写作原则，[28]古代文言小说的主体本来就是今人所谓的笔记小说。笔记小说的概念是 20 世纪兴起的，[29]现在人们使用它主要为了与所谓的“传奇小说”相区别。

所谓“传奇”或“传奇小说”，今人多以为是一种带有创作意识的、更具有现代性的小说，实际上它是一个现代以来在西方小说观念影响下建构起来的概念和文类。简单地说，那些名为“传”和“记”的单篇作品，本来是一些带有传奇性的传记，在古人看来最多勉强算作广义的小说。[30]小说与传记在古代是两个不同的目录门类和文类，虽然也有混淆之时，但根本上是不同的。小说是多条文的丛集，故内容驳杂，传记记录一人或一事，内容单一。小说记事多是片段的，传记一般是首尾完整的。小说记见闻，传记因为要保持完整性和一定的篇幅，故而在传奇性传记中逐渐允许想象和夸饰。古人对小说与传记之别

是有认识的，最著名的是纪昀等人对小说和传记（传奇）区别的强调。现代学者把“传奇”抬得很高，因为它更符合现代小说关于人物、情节、虚构等方面的设定，与现代小说更为接近。范宁就说：“在我国历史上小说一词和近时观念最为接近的，怕要算唐人传奇了”（39）。反过来说，这恰可证明“传奇”不是古人心目中典型的小说。浦江清就说：“现代人说唐人开始有真正的小说，其实是小说到了唐人传奇，在体裁和宗旨两方面，古意全失。所以我们与其说它们是小说的正宗，毋宁是别派，与其说是小说的本干，毋宁说是独秀的旁枝吧”（186）。其实，“独秀的旁枝”之说也颇有夸大的成分，真正的“传奇性传记”数量很有限。现代学者将数量不多的传奇性传记，和另外一些原本属于不同文体、文类的作品（如普通传记、诗序、传体文等），再加上小说中的一些篇段，合在一起都看作传奇，扩大和“建构”了“传奇”这一文类的范畴。[31]

根据篇幅的长短、叙事的精妙、虚构的有无等标准，将文言小说划分为“笔记小说”和“传奇小说”两大类，然后抬高和重视“传奇”，贬低和忽视“笔记小说”，是中国小说史学界长期以来的做法。结果之一就是，小说记录见闻的特性被忽视，而文言小说或“笔记小说”的身份变得尴尬，以至于唐宋以来大量记录见闻的小说成为小说史上的配角，尤其是轶事小说因为比志怪小说更“不像小说”，除了《世说新语》外差不多都被小说史所遗忘。更进一步，小说史学界干脆就放弃了对这些小说的研究，甚至“剥夺”了它们的小说的身份和称呼，[32]很多作品只好以“笔记”的身份存在于中文和历史两个学科的边缘。如中华书局出版的“历代史料笔记丛刊”，大象出版社的《全宋笔记》，三秦出版社的《全唐五代笔记》，大部分都是小说，但目前小说史学界关注很少。[33]笔记、笔记小说之名称和概念的流行，固然有其原因和渊源，不过根本原因还是现代小说概念的引入，以致今人把小说这个概念拱手交给较具虚构和想象的白话小说和“传奇”，而传统的文言小说被“剥夺”了小说的名分（尤其是轶事小说），只好以“笔记”来称呼了。[34]其实轶事小说一直是文言小说的重要部分，南宋张邦基说：“稗官小说，虽曰无关治乱，然所书者必劝善惩恶之事，亦不为无于世也。唐人所著小说家流，不啻百家，后史官采摭者甚众，然复有一种，皆神怪茫昧，肆为诡诞，如《玄怪录》《河东记》《会昌解颐录》《纂异》之类，盖才士寓言以逞辞，皆亡是公、乌有先生之比，无足取焉。”对唐代志怪小说多有批评，接着举出“近世诸公所记、可观而传者”共 45 部小说，都是宋人轶事小说（281）。晚清邱炜菱说：“小说家言，必以纪实研理，足资考核为正宗。言情道俗，不过取备消闲，犹贤博弈而已，固未可与纪实研理者絜长而较短也。”[35]更认为纪实（记事实）和研理（主要是讨论知识和学问）的轶事小说才是文言小说的正宗。古人对《世说新语》和《酉阳杂俎》称誉很高，如明代谢肇淛说：“晋之《世说》，唐之《酉阳》，卓然为诸家之冠，其叙事文采，足见一代典刑。”韩国申绰（1760 年—1828 年）也认为“《世说》则是小说之宗”，[36]但今人看重的则是志怪和“传奇”，不得不说，古今的小说观念发生了严重的错位。当下学界在古代小说研究中忽视文言小说，在文言小说研究中忽视轶事小说，正是小说概念和观念变化造成的。纵使不能扭转当今的小说观，至少在古代小说研究时，应该懂得和尊重文言小说占有重要地位这一事实以及它的记录见闻这一根本特性吧。

文言小说自有其独特的魅力，但现代以来为“传奇”所掩。浦江清 1944 年曾对小说概念和观念的变迁做过很好的论述，他对文言小说的一些表述今天看来仍然是很有启发性的：

> 中国人的性格是核实的，从前的文人对于历史和掌故的兴味超出于虚幻故事的嗜好。所以据宋人的看法，小说的最高标准也许是《梦溪笔谈》和《容斋随笔》。[……]若照老的标准，认为小说不单指虚幻文学，那么宋人的笔记还是在向上进展的路上，笔记小书到了宋代方始体制完备，盛极一时。[……]即如宋人笔记，多数是可爱的小书，惟其作者漫不经意，随笔闲谈，即使不成立为小说，也往往有小品散文的意味，实在比他们文集里面的制诰、书奏、策论、碑志等类的大文章更富于文艺性。我们觉得假如小说史里不能容纳，总的文学史里应该列有专章讨论，以弥补这缺憾。如有人把笔记文学撰为专史，而观其会通，那末倒是一部中国本位的小说史，也是很有意义的工作。（187—88）

古代小说研究的学术史已经百年，现代小说概念和观念对古代小说的理解和研究造成了很大的干扰。按照浦江清多年前的设想，在现有的小说史框架之外，尊重古人的小说观念，突出记录见闻的文言小说的在小说史上的主体性，揭示它独特的魅力，探讨它在古代文人写作和精神世界中的地位，再建立一个“中国本位的小说史”，是一件值得尝试的事情。

注释[Notes]

① 记录见闻不只是小说的特权，它实际上是中国古人写作中的普遍存在的一种观念和传统。不过，小说在数量上和理论表述上，最大程度地体现了记见闻的精神和特质。

② 参见拙文“从语词小说到文类小说——解读《汉书·艺文志》小说家序”，《天津大学学报》4（2005）：300—304。

③《孟子注疏》，见《十三经注疏》（北京：中华书局，1980 年）第 2726 页。

④《论语·阳货》，见《十三经注疏》第2525页。

⑤《说文解字》："缀，合箸也。"王筠《说文句读》："谓连合使之相著也。"《说文解字》："叕，联也。"见王筠：《说文句读》（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年）第2115页。

⑥ 学界稗官讨论很多，笔者也写过"小说与稗官"，载《四川大学学报》6（2000）：54—60。较新的一篇文章是的陈广宏："小说家出于稗官说新考"，载陈广宏《文学史的文化叙事：中国文学演变论集》（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2012年）第19—38页。

⑦ 王同轨：《耳谈类增》，见《续修四库全书》1268册（影印中国科学院图书馆藏明万历三十一年唐晟唐昶刻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年）第7页。

⑧ 王应麟《玉海》卷五十五《唐酉阳杂俎》引《中兴书目》，见武秀成、赵庶洋《玉海艺文志校证》（南京：凤凰出版社，2013年）第1010页。

⑨ 参见笔者指导袁堃完成的硕士学位论文《〈续博物志〉研究》，西南交通大学，2017年。

⑩ 小说写作中抄书是很常见的，较早的《世说新语》《搜神记》即是如此。参见拙文"从《世说新语》到《南北史续世说》（代序）"，《古典文学知识》5（2017）：49—59。

⑪ 李剑国说："本书百二十余事，出玄宗朝者特多，皆牛肃亲所闻知，宜乎名曰《纪闻》也。"李剑国：《唐五代志怪传奇叙录》（北京：中华书局，2017年）第249页。

⑫ 参见陶敏："《尚书故实》中张宾护考"，陶敏《唐代文学与文献论集》（北京：中华书局，2010年）660—68页。

⑬ 许仲元《三异笔谈》，见《笔记小说大观》第20册（扬州：江苏广陵古籍刻印社，1983年），第440页。

⑭《郡斋读书志》还说："不知何人所编，每章冠以'公曰'。"如此则此书亦《贾氏谈录》《丁晋公谈录》一类，并无创体。

⑮《文选》卷三十一江文通《李都尉陵》李善注引桓子《新论》（上海：上海书店1988年影印胡刻本）第439页。

⑯《吕氏春秋·恃君·达郁》："国郁处久，则百恶竝起，而万灾丛至矣。"高诱注："丛，聚也。"《吕氏春秋校释》（上海：学林出版社，1984年）第1373页。《尚书·无逸》："罚无罪，杀无辜，怨有同，是丛于厥身。"蔡沈集传："丛，聚也。"《书经》（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影印本）第107页。

⑰ 西方学界对此已有认识，如Glen Dudbridge在其*Religious Experience and Lay Society in T'ang China: a Reading of Tai Fu's Kuang-i Chi*（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5）中，将志怪小说看作report、record、document等。Robert Ford Campany的*Strange Writing: Anomaly Accounts in Early Medieval China*（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Press, 1996）一书，研究唐前志怪小说，还专门使用了"Anomaly Accounts"（怪异记录）这样的术语。

⑱ 李剑国指出："在现存遗文中，大部分是采录前载，采录的前人书有数十种。[……]现存佚文还有少许为干宝亲所闻见。"李剑国：《唐前志怪小说史》（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1年）第370页。

⑲ 胡应麟《少室山房集》卷八十三《百家异苑序》，文渊阁《四库全书》本。

⑳《小仓山房文集》卷二十八收此序作"就数十年来闻见所及足以游心骇耳者，编而存之"，见袁枚：《新齐谐　续新齐谐》（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96年）第774页。

㉑ 今传本第九条作"吴操"，第十条作"吴溱"，均误。

㉒ 参见张振国："民国中后期志怪传奇小说集十种叙录"，《黄山学院学报》2（2009）：81—85。

㉓ 见石昌渝主编：《中国古代小说总目》（太原：山西教育出版社，2004年）。朱一玄、宁稼雨、陈桂声编：《中国古代小说总目提要》（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5年）。

㉔ 关于晚清小说地位的变化和观念的改变，可参见刘勇强《中国古代小说史叙论》下编第八章《小说观念变化中的晚清小说》（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7年）。

㉕ 传奇小说是一个非常含混并且被扩大化的概念，其作为一个小说文类是现代学术的建构。在古人观念中，它是传奇化的传记，虽然勉强算是广义的小说，但并不被看作是小说的主流和正宗。笔者对此问题的初步思考，以"传奇、传记、小说——对概念和观念的反思"为名，发表在"读图时代的中国古代小说创新论坛"（南京，2017年8月）上。

㉖ 俞平伯："谈中国小说"，原载《小说月报》第19卷第2期，收入胡道静主编：《国学大师论国学》（上海：东方出版中心，1998年）第139页。刘勇强讨论过晚清民国时"以西例律我国小说"的问题，但所谈主要是白话小说，其实文言小说的问题更为严重。见刘勇强："一种小说观及小说史观的形成与影响——20世纪'以西例律我国小说'现象分析"，《文学遗产》3（2003）：109—24。

㉗ 谭帆：《中国古代小说文体文法术语考释·笔记考》（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3年）第86页。《笔记考》一节由王庆华执笔。王庆华《文言小说文类与史部相关叙事文类关系研究——小说在杂史、传记、杂家之间》（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15年）说："'笔记体小说'在写作方式上多持'据见闻实录'的原则"（39）。

㉘ 文言小说中有一类杜撰故事和代名的伪典小说（参见拙文："制异名新说、应文房之用——论伪典小说的性质与成因"，《社会科学研究》2（2008）：176—82），还有《蟫史》《燕山外史》等受白话小说影响之文言小说，均出于虚构，但数量不多，并未从根本上改变文言小说记录见闻的性质。

㉙ 对笔记小说概念的反思，参见拙文"论唐代文言小说分类"（《西南师范大学学报》5（2003）：144—48）；谭帆：《中国古代小说文体文法术语考释·笔记考》。

㉚ 广义的小说是对那些不合经艺大道的言说（小道不经

之说)的泛称。由于这一小说概念的存在,清人也将弹词、曲本(戏曲文本,常称作传奇)等称为小说。参见拙文"中国古代的两种小说概念"(《社会科学研究》2(2003):145—50)。

㉛ 参见拙文"传奇、传记、小说——对概念和观念的反思","读图时代的中国古代小说创新论坛"(南京,2017 年 8 月)。

㉜ 不但轶事小说被剥夺了小说之称,志怪小说等也曾被质疑。陈钧《小说通义》(1923 年)说:"笔记及《聊斋志异》之类,不得目为小说,以其篇幅既短,结构、人物、环境等多不完善,仅供读者以事实而已也。《燕山外史》亦不得视为小说,以其通体骈俪、无人物之对语也。"见严家炎编:《二十世纪中国小说理论资料(第二卷)》(北京大学出版社,1997 年)第 301 页。胡怀琛也说:"虽然在两千年前,已经有了'小说'二字,但是古代所认为是小说的,到现在并不能算是小说。"见胡怀琛:《中国小说研究》(北京:中国书籍出版社,2006 年)第 2 页。

㉝ 很长时间以来,这些书籍(笔记)一般只是作为史料来使用,而近年有些历史学者颇关注笔记研究,其实这本来是文学史、小说史学者也应研究和关注的领域和问题。与《全唐五代笔记》相对应的《全唐五代小说》,是一部按现代小说标准挑选的作品集,所收小说很多是不完整的,反而不能反映唐代小说的真实面貌。

㉞ 这种以"笔记"取代小说的情形,民国时期即已发生。如张恨水说:"中国以前无纯小说之短篇小说,如《聊斋志异》,似短篇小说矣。然其结构,实笔记也。"又认为笔记"注重述事,而轻于结构,故终不能认为纯小说也"。见张恨水《长篇与短篇》(1928 年),载吴福辉编:《二十世纪中国小说理论资料(第三卷)》(北京大学出版社,1997 年)第 48—49 页。

㉟ 邱炜菱《菽园赘谈·小说》(1897 年),转引自陈平原、夏晓虹编:《二十世纪中国小说理论资料(第一卷)》(北京大学出版社,1989 年)第 14 页。

㊱ 申绰《石泉遗稿》卷三《上伯氏》,转引自孙勇进:"朝鲜王朝时期的〈世说新语〉在韩传播",《文学与文化》2(2015):62—71。

引用作品[Works Cited]

班固:《汉书》。北京:中华书局,1963 年。

[Ban, Gu. *Book of Han.* Beijing: Zhonghua Book Company, 1963.]

陈大康:《中国近代小说编年史》。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4 年。

[Chen, Dakang. *A Chronology of Fiction in Modern China* (1840－1911). Beijing: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2014.]

陈尚君:"道听途说的特殊价值",《行走大唐》。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18 年。51—58。

[Chen, Shangjun. "The Special Value of Gossip and Hearsay." *Walking in the Great Tang Dynasty*. Guilin: 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2018. 51－58.]

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5 年。

[Chen, Zhensun. *Commented Library Catalogue of the Zhizhai Studio*. Shanghai: Shanghai Ancient Books Publishing House, 2015.]

丁锡根编:《中国历代小说序跋集》。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96 年。

[Ding, Xigen, ed. *Collected Prefaces and Postscripts to Ancient Chinese Xiaoshuo*. Beijing: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1996.]

董含:《三冈识略》。沈阳:辽宁教育出版社,2000 年。

[Dong, Han. *A Brief Record of Sangang*. Shenyang: Liaoning Education Publishing House, 2000.]

晁公武:《郡斋读书志校证》,孙猛校证。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0 年。

[Chao, Gongwu. *Record of Reading of the Prefectural Studio: Emended and Annotated. Ed. Sun Meng*. Shanghai: Shanghai Ancient Books Publishing House, 1990.]

范宁:"小说释名",《范宁古典文学研究文集》。重庆:重庆出版社,2006 年。37—40。

[Fan, Ning. "An Explanation of the term of *xiaoshuo*." *Fan Ning's Essays on Classical Chinese Literature*. Chongqing: Chongqing Publishing House, 2006. 37－40.]

干宝:《搜神记》。北京:中华书局,1979 年。

[Gan, Bao. *In Search of the Supernatural*. Beijing: Zhonghua Book Company, 1979.]

郭庆藩:《庄子集释》。北京:中华书局,1961 年。

[Guo, Qingfan. *A Variorum Zhuangzi*. Beijing: Zhonghua Book Company, 1961.]

洪迈:《夷坚志》。北京:中华书局,1981 年。

[Hong, Mai. *Records of Yi Jian*. Beijing: Zhonghua Book Company, 1981.]

纪昀:《阅微草堂笔记》。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94 年。

[Ji, Yun. *Notes of Yuewei Cottage*. Tianjin: Tianjin Ancient Books Publishing House, 1994.]

刘餗:《隋唐嘉话》。北京:中华书局,1979 年。

[Liu, Su. *Fine Stories from the Sui and Tang Dynasties*. Beijing: Zhonghua Book Company, 1979.]

刘昫:《旧唐书》。北京:中华书局,1975 年。

[Liu, Xu. *Old Book of Tang*. Beijing: Zhonghua Book Company, 1975.]

刘禺生:《世载堂杂忆》。北京:中华书局,1960 年。

[Liu, Yusheng. *Miscellaneous Memoirs of Shizai Hall*. Beijing: Zhonghua Book Company, 1960.]

鲁迅：《中国小说史略》。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73 年。

[Lu, Xun. *A Brief History of Chinese Fiction*. Beijing: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1973.]

毛晋：《汲古阁书跋》。上海：古典文学出版社，1958 年。

[Mao, Jin. *Postscripts of Books of Jiguge*. Shanghai: Classical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1958.]

苗壮：《笔记小说史》。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1998 年。

[Miao, Zhuang. *History of Note Xiaoshuo*. Hangzhou: Zhejiang Ancient Books Publishing House, 1998.]

欧阳修："崇文总目叙释"，《欧阳修全集》。中华书局 2001 年。1879—94。

[Ouyang, Xiu. *Catalog of the Collections in the Chongwen Academy*. Beijing: Zhonghua Book Company, 2001.]

浦江清："论小说"，《浦江清文录》。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58 年。180—93。

[Pu, Jiangqing. "On *Xiaoshuo.*" *An Anthology of Pu Jiangqing*. Beijing: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1958. 180－93.]

钱泳：《履园丛话》，北京：中华书局，1979 年。

[Qian, Yong. *Miscellaneous Talks of Lüyuan*. Beijing: Zhonghua Book Company, 1979.]

沈括：《梦溪笔谈》。北京：中华书局，2015 年。

[Shen, Kuo. *Brush Talks from Dream Brook*. Beijing: Zhonghua Book Company, 2015.]

石昌渝："'小说'界说"，《文学遗产》1(1994)：85—92。

[Shi, Changyu. "The Boundary of *Xiaoshuo.*" *Literary Heritage* 1(1994): 85－92.]

陶敏主编：《全唐五代笔记》。西安：三秦出版社，2012 年。

[Tao, Min, ed.. *Complete Collection of Biji (Note) of the Tang and Five Dynasties*. Xi'an: Sanqin Publishing House, 2012.]

吴礼权：《中国笔记小说史》。北京：商务印书馆国际公司，1993 年。

[Wu, Liquan. *A History of Chinese Note-form Xiaoshuo*. Beijing: International Company of The Commercial Press, 1993.]

永瑢等：《四库全书总目》。北京：中华书局，1965 年。

[Yong, Rong, et al., eds. *General Catalog of the Complete Library of Four Treasuries*. Beijing: Zhonghua Book Company, 1965.]

俞樾：《右台仙馆笔记》。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 年。

[Yu, Yue. *Notes from Youtai Xianguan*. Shanghai: Shanghai Ancient Books Publishing House, 1986.]

元好问：《续夷坚志》。北京：中华书局，1986 年。

[Yuan, Haowen. *Sequel to Records of Yi Jian*. Beijing: Zhonghua Book Company, 1986.]

张邦基：《墨庄漫录》。北京：中华书局，2002 年。

[Zhang, Bangji. *Records of Mozhuang*. Beijing: Zhonghua Book Company, 1986.]

赵贞信：《封氏闻见记校注》。北京：中华书局，2005 年。

[Zhao, Zhenxin. *Record of Things Seen and Heard by Mr. Feng: Emended and Annotated*. Beijing: Zhonghua Book Company, 2005.]

锺叔河：《念楼序跋》。长沙：湖南文艺出版社，2010 年。

[Zhong, Shuhe. *Prefaces and Postscripts of Nianlou*. Changsha: Hu'nan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2010.]

朱易安 傅璇琮主编。《全宋笔记》。郑州：大象出版社，2006 年。

[Zhu, Yi'an, and Fu, Xuancong. ed.. *Complete Collection of Biji (Note) of the Song Dynasty*. Zhengzhou: Daxiang Publishing House, 2006.]

（责任编辑：程华平）